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轉知內政部辦理「自由的見證-111年言論自由日系列活動」

學務處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22/3/28 12:27:27

說明：

一、 依據內政部111年3月21日台內民字第1110221409號書函辦理。

二、 行政院業於105年12月19日核定4月7日為言論自由日，言論自由已是全世界擁戴的普世價值，而如何珍惜現有的言論自由，是公民社會最重要的課題，該活動期向大眾推廣並見證我國言論自由的歷程及未來的發展，以深化我國民主。

三、 旨揭活動訂於4月9日至30日假二二八國家紀念館辦理，活動詳情請參閱F部或二二八國家紀念館網站查詢（<https://reurl.cc/jkK0vm>）。

四、 檢附活動宣傳圖檔如附件。